

# 2021 年度污水处理费代征手续费资金绩效 自评抽查复核报告

委 托 单 位： 青岛市财政局

被评价单位： 青岛市水务管理局

评 价 机 构： 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2022 年 06 月



## 目 录

一、	项目概况 .....	3
(一)	项目立项背景 .....	3
(二)	项目立项依据 .....	3
二、	绩效自评抽查复核基本情况.....	4
(一)	抽查复核目的 .....	4
(二)	抽查复核依据 .....	4
(三)	抽查复核方法 .....	4
(四)	抽查复核标准 .....	4
(五)	抽查复核对象和范围.....	5
三、	绩效自评开展情况 .....	5
(一)	总体情况.....	5
(二)	预算执行情况 .....	5
(三)	《市级财政绩效评价操作指南》总得分及评价等级.....	6
(四)	具体绩效指标完成情况.....	7
四、	绩效自评抽查复核情况 .....	8
(一)	差异率整体情况 .....	8
(二)	项目决策指标完成情况分析 .....	8
(三)	项目过程指标完成情况分析 .....	9
(四)	项目产出指标完成情况分析 .....	11



(五)	项目效益指标完成情况分析 .....	12
(六)	抽查复核发现的问题 .....	13
1、	效益指标编制单一 .....	13
2、	自评表数据填写错误 .....	13
(七)	意见建议 .....	13
1、	建议增设效益指标 .....	13
2、	自评表需要汇总考虑所有项目执行主体 .....	13
五、	评价单位盖章和人员签字 .....	14



## 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ZHONGXINGHUA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 LLP

地址（location）：北京市丰台区丽泽路 20 号丽泽 SOHO B 座 20 层  
20/F, Tower B, Lize SOHO, 20 Lize Road, Fengtai District, Beijing PR China

电话（tel）：010-51423818 传真（fax）：010-51423816

# 2021 年度污水处理费代征手续费资金绩效 自评抽查复核报告

中兴华专字（2022）第 030026 号

## 一、项目概况

### （一）项目立项背景

为了规范污水处理费征收使用管理，保障城镇污水处理设施运行维护和建设，防治水污染，保护环境，2014 年 12 月 31 日，财政部、国家发展改革委、住房城乡建设部下发改财税〔2014〕151 号《污水处理费征收使用管理办法》，规定按照“污染者付费”原则，由公共供水企业代征污水处理费，由城镇排水主管部门征缴入库。

青岛市财政局依据青财基〔2009〕83 号《青岛市财政局关于加强城市污水和垃圾处理费代征手续费管理有关问题的通知》，向项目执行单位青岛市海润自来水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海润”）与青岛公用事业收费服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收费中心”）按照实缴入市财政专户的污水和垃圾处理费数额和确定的 2.5%基数提取比例计算提取手续费。

### （二）项目立项依据

- 1、《污水处理费征收使用管理办法》财税〔2014〕151号；
- 2、《青岛市财政局关于加强城市污水和垃圾处理费代征手续费管理有关问题的通知》青财基〔2009〕83号；
- 3、其他相关政策法规。

## 二、绩效自评抽查复核基本情况

### （一）抽查复核目的

通过对2021年度污水处理费代征手续费资金单位自评的预算执行和绩效目标完成情况进行复核，发现问题并提出改进建议，提高项目专项资金的使用效率。

### （二）抽查复核依据

本次绩效评价依据的财政相关文件包括：

- 1、《关于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意见》（中发〔2018〕34号）；
- 2、《关于印发〈项目支出绩效评价管理办法〉的通知》（财预〔2020〕10号）；
- 3、其他相关法律法规。

### （三）抽查复核方法

为保证评价工作的科学性，根据预算部门及单位提供的材料，采取资料审核及现场勘查等方式抽查复核。

### （四）抽查复核标准

根据《市级财政绩效评价操作指南》，本次绩效评价综合绩

效级别具体分为 4 个等级：

综合得分在 90 分（含 90 分）以上为“优”；

综合得分在 80~90 分（含 80 分）为“良”；

综合得分在 70~80 分（含 70 分）为“中”；

综合得分在 70 分以下为“差”。

#### （五）抽查复核对象和范围

本次绩效评价对象是 2021 年度污水处理费代征手续费项目资金支出，涉及预算资金共计 425 万元。绩效评价范围为该项目资金绩效自评表。

### 三、绩效自评开展情况

#### （一）总体情况

2021 年度污水处理费代征手续费项目资金绩效自评完整规范且报送、审核及时。

根据《市级财政绩效评价操作指南》该绩效自评综合得分 100 分，评价等级为“优”。

#### （二）预算执行情况

2021 年度污水处理费代征手续费项目安排资金预算 425 万元，经审核中国建设银行单位客户专用回单，2021 年代征手续费共执行预算 485.96 万元。已全部下达，资金下达情况见表 1：

**表 1** 项目资金下达情况表 单位：元

序号	资金单位	上缴污水处理费金额	代征手续费金额
1	海润	48,623,193.40	1,215,579.84
2	收费中心	145,762,348.89	3,644,059.00
合计		194,385,542.29	4,859,638.84

**(三) 《市级财政绩效评价操作指南》总得分及评价等级**
**表 2** 单位：万元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四级指标	自评得分
决策（20分）	项目立项（6分）	立项依据充分性	——	3
		立项程序规范性	——	3
	绩效目标（6分）	绩效目标合理性	——	3
		绩效指标明确性	——	3
	资金投入（8分）	预算编制科学性	——	4
		资金分配合理性	——	4
过程（20分）	资金管理（8分）	资金到位率	——	2
		预算执行率	——	2
		资金使用合规性	——	4
	组织实施（12分）	管理制度健全性	——	6
		制度执行有效性	——	6
产出（25分）	产出数量（10分）	实际完成率	污水处理费征收数 17000 万元	10
	产出质量（5分）	质量达标率	征收合规性	3
		完成及时率	项目完成及时率	2
	产出时效（5分）	完成时限	2021 年 12 月底	5
产出成本（5分）	成本节约率	每万元污水处理费代	5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四级指标	自评得分
			征比例 2.5%	
效益（35分）	项目效益（25分）	生态效益	通过提高污水处理企业运转经费，保障污水处理设施稳定运行水平	25
	满意度（10分）	服务对象满意度	征收单位满意度	10
合计				100

注：（1）资金到位率=（实际到位资金/预算资金）\*100%=(485.96/425)\*100%=114.34%

（2）预算执行率=（实际支出金额/实际到位资金）\*100%=(485.96/485.96)\*100%=100.00%

（3）实际完成率=（实际完成金额/预算金额）\*100%=(19,438.55/17,000.00)\*100%=114.34%

#### （四）具体绩效指标完成情况

表 3

单位：万元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自评指标值	复核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污水处理费征收数	17,000.00	17,000.00	19,438.55
	质量指标	征收合规性	征收合规	征收合规	征收合规
		征收到账及时率	征收及时	征收及时	征收及时
	时效指标	完成时限	2021年12月底	2021年12月底	2021年12月底
	成本指标	每万元污水处理费代征比例	2.5%	2.5%	2.5%
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通过提高污水处理企业运转经费，保障污水处理设施稳定运行水平	提高	提高	提高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征收单位满意度	≥90%	≥90%	100%



#### 四、绩效自评抽查复核情况

##### （一）差异率整体情况

自评得分 100 分，复核得分 100 分，无差异。

##### （二）项目决策指标完成情况分析

###### 1、立项依据充分性分析

该指标满分 3 分，经现场考察核实，项目立项符合国家相关规定及国民经济相关规划，严格按照《污水处理费征收使用管理办法》财税〔2014〕151 号、《青岛市财政局关于加强城市污水和垃圾处理费代征手续费管理有关问题的通知》青财基[2009]83 号，进行相关项目立项工作，立项依据充分。该指标实际得分 3 分。

###### 2、立项程序规范性分析

该指标满分 3 分，经现场考察核实，项目的申请、设立符合《青岛市财政局关于加强城市污水和垃圾处理费代征手续费管理有关问题的通知》青财基[2009]83 号相关要求。该项指标得分 3 分。

###### 3、绩效目标合理性分析

该指标满分为 3 分，经现场考察核实，该项目设置的绩效目标与项目预算金额资金量匹配，与实际工作内容具有相关性，产出效益和效果符合正常的业绩水平。该指标实际得分 3 分。

###### 4、绩效指标明确性分析

该指标满分为 3 分，经现场考察核实，项目执行单位设定的绩效指标清晰明确可衡量，同时将项目目标细化分解为具体绩效指标，且与项目目标任务相互匹配。该指标实际得分 3 分。

#### 5、 预算编制科学性分析

该指标满分为 4 分，经现场考察核实，预算编制由项目执行单位海润及收费中心根据同期污水处理费收入，结合本年实际情况经过科学论证，按照标准编制，且预算确定的项目投资额或资金量与工作任务相匹配。该指标实际得分 4 分。

#### 6、 资金分配合理性分析

该指标满分为 4 分，经现场考察核实，项目资金为污水处理费代征手续费支出，根据上缴市财政专户资金进行据实提取支付。该指标实际得分 4 分。

### （三） 项目过程指标完成情况分析

#### 1、 资金到位率分析

该指标满分为 2 分，是指实际到位资金与预算资金的比率。2021 年度污水处理费代征手续费资金项目共涉及预算资金 425 万元；经现场考察获取市财政国库中心下拨银行回单，污水处理费代征手续费根据污水处理费收入据实提取支付，2021 年实际到位资金共 4,859,638.84 元，其中：青岛市海润自来水集团有限公司 1,215,579.84 元、青岛公用事业收费服务有限公司 3,644,059.00 元。资金到位率 114.34%，该指标实际得分 2 分。

## 2、 预算执行率分析

该指标满分为 2 分，是指实际支出资金与实际到位资金的比率。经现场考察核实污水处理费收入上缴银行回单及代征手续费下拨银行回单，2021 年实际支出资金 4,859,638.84 元，实际到位资金 4,859,638.84 元，预算执行率 100%。该指标实际得分 2 分。

## 3、 资金使用合规性分析

该指标满分为 4 分，经现场考察查看项目执行单位营销系统、索取销售月报、污水处理费上缴银行回单得知，污水处理费严格按照《青岛市财政局关于加强城市污水和垃圾处理费代征手续费管理有关问题的通知》青财基[2009]83 号专户专款核算，未发现项目实施单位截留、挪用和挤占项目资金问题，资金的核算和使用符合规定。该指标实际得分 4 分。

## 4、 管理制度健全性分析

该指标满分为 6 分。经现场考察核实，项目实施单位严格按照《青岛市财政局关于加强城市污水和垃圾处理费代征手续费管理有关问题的通知》青财基[2009]83 号进行款项管理，管理制度合法合规，该指标实际得分 6 分。

## 5、 制度执行有效性分析

该指标满分为 6 分，经现场考察索取银行回单，项目执行单位严格按照《青岛市财政局关于加强城市污水和垃圾处理费代征

《手续费管理有关问题的通知》青财基[2009]83号要求，将污水处理费全额上缴市级财政专户，实行“收支两条线”。该项指标实际得分 6 分。

#### （四）项目产出指标完成情况分析

##### 1、实际完成率分析

该指标满分为 10 分，项目计划污水处理费征收数≥17,000.00 万元。经现场考察索取上缴市财政专户银行回单，污水处理费共征收 19,438.55 万元，其中：海润 4,862.32 万元、收费中心 14,576.23 万元。该项指标实际得分 10 分。

##### 2、质量达标率分析

该指标满分为 5 分，项目计划征收合规。经现场考察核实，项目征收严格依据《污水处理费征收使用管理办法》财税〔2014〕151 号，按照“污染者付费”原则，在收缴水费时代征污水处理费。该项指标实际得分 5 分。

##### 3、完成时限分析

该指标满分为 5 分，项目计划完成时限 2021 年 12 月底。经现场考察索取上缴下拨银行回单，均于 2021 年 12 月底完成。该项指标实际得分 5 分。

表 4 上缴下拨银行回单

项目执行单位	上缴时间	下拨时间
海润自来水集团	2021 年 12 月 7 日	2021 年 12 月 22 日
公用事业收费中心	2021 年 12 月 3 日	2021 年 12 月 13 日

#### 4、成本节约率分析

该指标满分为 5 分，项目计划每万元污水处理费代征比例 2.5%。经现场考察获取上缴下拨银行回单，对应月份代征比例均为 2.5%（详见：表 1 项目资金下达情况表）。该项指标实际得分 5 分。

#### （五）项目效益指标完成情况分析

##### 1、生态效益分析

该指标满分为 25 分，项目计划通过提高污水处理企业运转经费，保障污水处理设施稳定运行水平。经现场考察索取 2020 年及 2021 年污水处理费上缴银行回单，发现 2021 年上缴费用实际 19,438.55 万元相比同期 18,120.41 万元增加:1,318.14 万元。该项指标实际得分 25 分。

##### 2、服务对象满意度分析

该指标满分为 10 分，项目计划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geq 90\%$ 。经现场考察得知项目执行单位 2021 年度累计开展“零点行动”132 次，提供“引导服务”2616 次，受理服务信息件 77652 件，

收到表扬电话 2580 个，收到锦旗、感谢信 114 件次，媒体正面报道 563 篇次。该项指标实际得分 10 分。

#### （六）抽查复核发现的问题

##### 1、效益指标编制单一

经复核《2021 年度污水处理费代征手续费资金单位自评表》，发现年度绩效-效益指标仅设定生态效益指标，绩效指标编制单一。

##### 2、自评表数据填写错误

经了解该项目由青岛市海润自来水集团有限公司与青岛公用事业收费服务有限公司共同执行承担，但经复核《2021 年度污水处理费代征手续费资金单位自评表》，自评表整体年度代缴手续费目标与产出指标-数量指标-污水处理费征收数，均仅填写了归属于青岛市海润自来水集团有限公司的数据。

#### （七）意见建议

##### 1、建议增设效益指标

污水处理费代征手续费为政府购买服务，为了保障污水处理企业运转经费，使政策可持续，建议增设可持续发展指标，如“项目持续发挥作用期限”等。

##### 2、自评表需要汇总考虑所有项目执行主体

进行年度自评需要考虑该项目的所有适用主体，汇总填写青岛市海润自来水集团有限公司与青岛公用事业收费服务有限公司的数据，使自评表更加全面完善。



(此页无正文)

## 五、 评价单位盖章和人员签字

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北京

中国注册会计师：

2022年6月30日